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8506511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30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新疆美府装修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阿克陶县迎宾路11号院3号

代理机构 北京时代公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7类：建筑施工监督；安装门窗；建筑；室内装潢；室内装潢修理；加热设备安装和修理；空调设备的安装和修理；修保险锁；木工服务；家具的安装